

# 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 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 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12日（星期五）。
- (二) 会议地点：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6楼1会议室。
- (三) 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。
- (四) 召集人：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董事会。
- (五) 主持人：本行董事长李思亚先生。
- (六)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本行《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8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4350.81万股，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67.67%。本行全体董事12人、监事9人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，行长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四川智凯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作了见证。

## 三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《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同意43929.96万股，占比99.05%；反对0股，占0%；弃权420.85万股，占0.95%。

(二)《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风险分析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同意43929.96万股，占比99.05%；反对0股，占0%；弃权420.85万股，占0.95%。

(三)《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半年履职考核结论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同意43929.96万股，占比99.05%；反对0股，占0%；弃权420.85万股，占0.95%。

(四)《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》

半年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同意43929.96万股，占比99.05%；反对0股，占0%；弃权420.85万股，占0.95%。

（五）《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内审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同意43929.96万股，占比99.05%；反对0股，占0%；弃权420.85万股，占0.95%。

（六）《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三农服务情况的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同意43929.96万股，占比99.05%；反对0股，占0%；弃权420.85万股，占0.95%。

（七）《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信息科技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同意43929.96万股，占比99.05%；反对0股，占0%；弃权420.85万股，占0.95%。

（八）《关于选举童丽娟为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同意43929.96万股，占比99.05%；反对0股，占0%；弃权420.85万股，占0.95%。

(九)《关于选举张和敏为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同意43929.96万股，占比99.05%；反对0股，占0%；弃权420.85万股，占0.95%。

#### 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四川智凯律师事务所陈春萍、朱虹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本行《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四川智凯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0月15日

